

29EAFc

5-1 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商城县自然资源局 的 商城县县域工业用地布局专项规划编制项目 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商城县县域工业用地布局专项规划编制项目, 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盈创筑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6 人, 营业收入为 1645.3055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270.2747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 , 属于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/ 人,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/ 万元, 属于 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 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: 盈创筑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(加盖企业电子电子签章)

日期: 2024 年 09 月 09 日

说明:符合要求的单位,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;不属于小型、微型的企业不需要提供。